

政策檢視1

自89年10月以後，
台灣勞工失業率
即逐月攀高。
因此，
為解決國內長期性
失業人口增加
的問題，
政府應積極改善
投資環境、
大幅提高行政
效率、
加速擴大內需
型服務產業，
以促進國內投資，
增加國內
就業機會，
才能有效解決
國內失業問題。

當前勞工失業 問題之因應對策

莊朝榮

自去(89)年10月以後，我國勞工失業率並未像往年一樣，在新進職場的勞工一一就業後順勢下滑，反而逐月攀高，失業率從89年9月的3.10%，逐漸上升至90年2月的3.73%。在當前經濟不景氣中，企業關廠、裁員現象不斷發生的情況下，今年失業率有再向上升高的趨勢。

至今年2月失業人口已增加至36.4萬人，國內失業人數再創新高，其中14.3萬人是因企業關廠或緊縮人力而失業，有4.6萬是因為臨時性工作結束而失業，合計這兩類「非自願性失業人數」達18.9萬人，較1月份激增3.5萬人，這是導致2月份失業人數大幅上揚的最重要原因。中

高齡失業人數持續增加1.1萬人，青壯年也增加2.2萬人，顯示除了中年失業的問題未獲改善外，青年失業問題正日趨嚴重。在今年底台灣加入世界貿易組織後，失業人數可能再增加數萬人以上。

值得注意的是，2月份就業人數939萬人，較1月份減少8.9萬人，也較上年同月減少1.2萬人，這是連續第2個月的就業人數呈現負成長，為歷年所罕見。非勞動力中「想工作而不找工作的」隱藏性失業人數也上升至18.7萬人，使得「廣義失業率」也隨之上升至5.54%的歷史新高。這顯示確有不少失業人口在沒有合適的就業機會可找的情況下，索性退出勞動市場。